

海原水务

第 42 期

海原县水务局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15 日

海原县举办 2018 年淤地坝安全运用培训班

为进一步加强淤地坝安全运用管理，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，海原县水务局早动员、早安排、早行动、早部署，牢固树立防大汛，抗大洪的思想。5 月 11 日上午，在水务局举办了淤地



坝安全运用培训班。参加培训的人员有各乡镇分管领导、水利工作站站长、淤地坝管护人员及水务局相关人员。

培训会的主要内容有：一是对 2017 年淤地坝管护情况进行通报；二是对 4 月 17 日至 5 月 2 日淤地坝汛前检查情况进行通报；三是传达学习自治区水利厅有关文件精神；四

是详细阐述淤地坝安全管护常识；五是签订管护协议。

会议要求要切实全面落实“四级责任制”，即地方行政



首长负责制，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制，管理单位服务责任制，管护人员岗位责任制。同时强调要在汛期确保各级信息畅通，恪尽职守，做到平时

勤查，汛期严查，降雨天 24 小时不断检查，遇到汛情、险情和灾情及时上报。

通过培训，各水利工作站站长、淤地坝管护人员进一步明确管护职责和管护范围，为保障我县淤地坝安全度汛奠定了基础。

（何海勤供稿）

抄送：区水利厅，市水务局，县委办，人大办，政府办，政协办，纪检委，组织部，宣传部，机关工委，发改局，本局领导，存档。
